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18年6月11日
- (三)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88	龙净环保	2018/6/5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 (一) 提案人: 龙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二)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18年5月23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持有17.17%股份的 股东龙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在2018年5月31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 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 公告。

(三)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议案名称《关于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净环保")控股孙公司福建新大陆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大陆环保")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申请 2,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5,000 万元 综合授信额度、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申请 6,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7,200 万元综合授 信额度、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6.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 授信期限均为一年。此次新大陆环保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合计为 26.200 万元,

由龙净环保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授权龙净环保董事长林冰女士代表龙净环保全 权办理上述担保业务,其所签署的各项相关合同(协议)、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 业务有关的文件,龙净环保概予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概由龙净 环保承担。必要时,股东大会授权的代表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其职责,受转托人 的行为视为授权代表的行为,其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亦由龙净环保承担。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 2018年6月11日 14点 3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工业中路 19 号龙净环保工业园 1 号楼二楼 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18 年 6 月 11 日至 2018 年 6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权登记目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	201 安 叔 45-	投票股东类型		
号	议案名称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资产支持票据的议案》 ✓			
2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3	《关于下属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一)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2 相关内容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议案 3 于 2018 年 6 月 2 日 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 (二) 特别决议议案: 无
- (三)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3
- (四)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日

- 报备文件
-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	出席的贵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资产支持票据的议案》			
2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3	《关于下属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			
	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 决。